

公司代码：600985

公司简称：雷鸣科化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0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张治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莉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07,389,015.45	1,600,721,211.18	2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7,333,530.19	1,158,977,891.40	6.76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35,002.13	-48,964,421.85	227.7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594,774,663.25	682,490,790.40	-1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041,395.84	69,502,323.35	2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176,497.78	69,161,361.72	26.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7	6.33	增加0.9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6	2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6	26.9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8,943.34	-422,156.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5,892.10	2,083,372.70	雷鸣本部收到高新企业扶持资金 100,000.00 元；雷鸣双狮收到锅炉改造项目补贴 100,000.00 元，收到环保局奖励 100,000.00 元；雷鸣红星收到 2015 年度技改创新奖励 100,000.00 元，收到财政补贴 73,600.00 元；雷鸣西部收到财源建设资金 1,260,000.00 元；递延收益摊销 349,772.70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1,372.20	-1,535,405.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72,574.95	-134,573.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110.78	-126,338.78	
合计	-451,109.17	-135,101.9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9,55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155,692	31.26	0	无	0	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82,597	1.74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662	0.62	0	无	0	其他
光大证券-光大银行-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1,996	0.57	0	无	0	其他
张春燕	1,388,261	0.5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欣平	1,280,172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汪亚楠	1,201,800	0.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爱建民生证券投资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82,056	0.45		无	0	其他
安徽理工大学	1,166,251	0.44	0	无	0	国有法人
翟育豹	1,112,974	0.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155,692	人民币普通股	82,155,69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82,597	人民币普通股	4,582,59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662	人民币普通股	1,638,662			
光大证券-光大银行-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1,996	人民币普通股	1,501,996			
张春燕	1,388,261	人民币普通股	1,388,261			
欣平	1,280,172	人民币普通股	1,280,172			
汪亚楠	1,20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1,800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爱建民生证券投资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82,056	人民币普通股	1,182,056			
安徽理工大学	1,166,251	人民币普通股	1,166,251			

翟育豹	1,112,974	人民币普通股	1,112,97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淮矿集团与其他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	说明
预付款项	34,555,848.25	16,229,096.38	112.93	主要是预付的材料款和设备款未结算
其他流动资产	48,332,088.67	19,563,314.56	147.05	主要是爆破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所致
在建工程	43,139,894.53	24,604,464.51	75.33	主要是雷鸣西部增加办公楼及仓库建设所致
无形资产	580,371,252.45	154,705,788.10	275.15	萧县矿山开采权转为无形资产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20,000,000.00	500.00	报告期内，雷鸣本部新增向徽商银行短期借款 1 亿元
应付票据	0.00	4,000,000.00	-100.00	徐州雷鸣开具承兑汇票保证金销户
预收款项	25,051,850.78	16,082,507.04	55.77	主要是预收货款和工程款所致
应付股利	6,346,061.09	2,938,276.49	115.98	应付母公司红利
其他应付款	129,737,939.36	83,433,204.00	55.50	雷鸣本部收到矿山保证金 3,000 万元
长期借款	195,000,000.00	8,600,000.00	2,167.44	报告期内，雷鸣本部新增向工商银行长期借款 2 亿元

利润表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增减变动 (%)	说明
财务费用	8,408,983.87	-1,405,741.94	698.19	主要是雷鸣本部报告期增加贷款利息 8,042,025.00 元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041,395.84	69,502,323.35	25.24	主要是雷鸣爆破公司收回湖南平江项目工程款冲回之前计提的坏账准备 1,280.36 万元

现金流量表增减变动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增减变动 (%)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35,002.13	-48,964,421.85	227.72	主要是 2015 年参与宿州市萧县矿山资源项目竞拍支付大额保证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268,728.87	-45,768,694.88	-549.50	主要是购买萧县采矿权支付 3 亿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634,711.25	-22,777,057.86	1,266.24	主要是雷鸣本部增加借款 3 亿元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8 日起停牌，停牌时间为 10 个交易日。因战略投资者和公司控股股东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需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国资系统决策程序，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向上交所申请延期 5 个交易日复牌。2016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19 日起复牌。2016 年 5 月 3 日，公司收到了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2016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定增方案。2016 年 5 月 26 日，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报送至中国证监会，2016 年 6 月 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1291 号）。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1291 号），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要求 30 日内予以回复。2016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增加价格调整机制，并对发行数量、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进行调整。2016 年 7 月 29 日，公司将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方案等相关资料及反馈意见答复报送至中国证监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了信息披露。2016 年 9 月 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下称《告知函》，公司就《告知函》中的问题进行了逐一核查，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将答复材料报送至中国证监会并公告。2016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将《告知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补充回复，并将相关材料报送至中国证监会并公告，目前正在等待证监会审核。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吴干建等 173 名自然人	吴干建等 173 名自然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雷鸣科化股份或在以西部民爆现有资产成立的经济实体（及其投资成立的其他经济实体）工作期间，除直接或间接持有雷鸣科化股份外，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合经营）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民用爆炸物品的生产、销售、炸药用瓦楞纸箱包装等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从事上述业务的经济实体。	承诺时间：2012 年 1 月 20 日；期限：长期履行	否	是		
	股份限售	吴干建等 173 名自然人	因本次吸收合并而取得的雷鸣科化股份三年锁定期届满解禁后，换股股东担任原西部民爆资产对应主体（指以该等资产另行设立的雷鸣科化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持有雷鸣科化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时间：2012 年 5 月 28 日；期限：长期履行	否	是		
	其他	吴干建等 173 名自然人	1、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交易对方不谋求雷鸣科化董事、监事席位和管理层职位，也不单独或联合推荐或选举其他人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管职位。2、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交易对方不谋求对雷鸣科化单独或联合的控股权，不采取一致行动，在雷鸣科化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议案时，均根据自身意愿，独立行使相关权利，不进行任何一致行动的安排，不向雷鸣科化其他股东征集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3、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交易对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未经提前 30 日通知雷鸣科化并经雷鸣科化书面同意，不通过增持、协议、合作、关联方关系等任何途径扩大对上市公司股份的控制比例；交易对方及其一致行动人违反该承诺获得雷鸣科化股份的，将按雷鸣科化要求予以减持，减持完成前不行使该等股份的表决权。4、因本次吸收合并而获得的雷鸣科	时间：2012 年 8 月 28 日；期限：长期履行	否	是		

			化股份自登记日起三年内,交易对方承诺不行使所持雷鸣科化股份的表决权。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3月28日,公司启动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用于归还银行贷款、矿山建设及运营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将相应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从投入使用到产生回报需要一定周期,公司净利润短期内不能得到相应幅度增长,每股收益指标存在下降的风险。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雷鸣科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毕前,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时,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时间:2016年4月18日;期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下一年年末	否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治海
日期	2016年10月27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1,011,124.83	177,457,612.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784,828.66	59,705,672.14
应收账款	217,798,078.46	180,824,889.08
预付款项	34,555,848.25	16,229,096.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0,463,300.80	84,732,798.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487,126.34	62,051,072.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332,088.67	19,563,314.56
流动资产合计	724,432,396.01	600,564,455.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300,000.00	21,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240,474.14	26,707,401.3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4,104,615.06	428,327,291.86
在建工程	43,139,894.53	24,604,464.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0,371,252.45	154,705,788.10
开发支出		
商誉	190,711,278.60	191,777,353.17
长期待摊费用	5,518,240.55	5,207,77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70,864.11	12,726,682.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2,956,619.44	1,000,156,755.39
资产总计	2,007,389,015.45	1,600,721,211.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
应付账款	131,472,226.97	129,666,211.06
预收款项	25,051,850.78	16,082,507.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006,795.23	32,694,872.64
应交税费	14,556,286.54	18,440,193.14
应付利息		26,219.18
应付股利	6,346,061.09	2,938,276.49
其他应付款	129,737,939.36	83,433,204.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7,171,159.97	307,281,483.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5,000,000.00	8,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653,141.57	1,958,142.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17,424.85	4,917,424.8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910,888.32	8,716,075.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32,428.82	9,939,757.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9,113,883.56	34,131,401.02
负债合计	666,285,043.53	341,412,884.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2,854,744.00	262,854,7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4,589,346.71	434,589,346.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356,325.82	48,899,345.67
盈余公积	48,187,738.19	48,187,738.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8,345,375.47	364,446,71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7,333,530.19	1,158,977,891.40
少数股东权益	103,770,441.73	100,330,435.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1,103,971.92	1,259,308,326.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7,389,015.45	1,600,721,211.18

法定代表人：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978,541.93	47,237,41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32,897.94	44,646,191.82
应收账款	126,765,555.04	99,837,558.94
预付款项	8,046,730.33	3,002,791.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1,791,188.30	33,191,247.57
存货	13,099,616.71	16,062,732.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56.78
流动资产合计	285,014,530.25	243,995,098.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09,788,187.68	674,788,187.6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821,902.71	77,935,158.41
在建工程	3,581,859.96	3,709,181.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34,909.52	4,383,707.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6,093.58	3,803,01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2,902,953.45	899,619,249.75
资产总计	1,477,917,483.70	1,143,614,348.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572,586.43	61,947,650.68
预收款项	17,620,855.31	27,788,512.85
应付职工薪酬	7,671,698.38	10,876,388.74
应交税费	2,894,380.88	3,802,073.0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107,784.60	
其他应付款	139,180,786.45	102,433,470.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3,048,092.05	206,848,096.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17,424.85	4,917,424.8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33,125.00	1,554,37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050,549.85	6,471,799.85
负债合计	520,098,641.90	213,319,896.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2,854,744.00	262,854,7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1,491,067.49	431,491,067.4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979,161.71	13,813,295.12
盈余公积	48,187,738.19	48,187,738.19
未分配利润	199,306,130.41	173,947,607.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7,818,841.80	930,294,452.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7,917,483.70	1,143,614,348.33

法定代表人: 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莉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13,343,235.11	263,795,461.50	594,774,663.25	682,490,790.40
其中: 营业收入	213,343,235.11	263,795,461.50	594,774,663.25	682,490,790.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4,429,057.55	231,751,208.64	489,400,199.07	592,125,566.25
其中：营业成本	119,375,791.54	172,799,247.47	334,358,363.53	428,083,924.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22,464.31	4,212,206.02	7,382,501.40	12,040,457.64
销售费用	14,527,524.54	15,087,874.56	43,688,783.46	41,578,438.85
管理费用	35,910,581.34	40,225,319.40	103,957,954.15	111,355,639.25
财务费用	2,935,961.39	-573,438.81	8,408,983.87	-1,405,741.94
资产减值损失	-143,265.57		-8,396,387.34	472,847.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5,398.56		745,071.61	704,581.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85,398.56		745,071.61	704,581.9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199,576.12	32,044,252.86	106,119,535.79	91,069,806.06
加：营业外收入	601,081.42	997,799.92	2,486,101.14	2,377,005.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8,862.70	1,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875,504.86	651,156.40	2,360,290.84	1,153,138.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8,943.34	106,378.42	481,019.32	409,541.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925,152.68	32,390,896.38	106,245,346.09	92,293,672.79
减：所得税费用	5,315,542.66	7,325,218.78	16,125,503.66	20,135,753.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09,610.02	25,065,677.60	90,119,842.43	72,157,91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563,831.01	22,972,995.28	87,041,395.84	69,502,323.35

少数股东损益	3,045,779.01	2,092,682.32	3,078,446.59	2,655,595.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609,610.02	25,065,677.60	90,119,842.43	72,157,91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563,831.01	22,972,995.28	87,041,395.84	69,502,323.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5,779.01	2,092,682.32	3,078,446.59	2,655,595.7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2	0.08	0.33	0.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2	0.08	0.33	0.26

法定代表人：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莉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56,243,128.91	54,823,697.89	149,082,429.93	168,249,921.00
减：营业成本	36,908,886.30	39,031,925.04	103,841,399.16	115,670,805.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3,424.65	638,488.87	1,682,254.65	1,964,317.12
销售费用	3,769,494.38	3,253,242.96	13,296,771.94	12,570,558.00
管理费用	7,105,730.52	6,796,567.54	18,325,831.29	24,494,850.58
财务费用	2,366,572.17	-625,185.00	6,619,714.87	-2,219,128.51
资产减值损失	1,875,125.07		2,846,139.29	371,299.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37,871,844.48	38,000,000.00	38,060,000.00	43,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41,455,740.30	43,728,658.48	40,530,318.73	58,897,218.38
加：营业外收入	100,957.00	60,000.00	151,907.00	112,670.01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9,540.84	112,470.15	1,310,341.19	394,171.85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89,540.84	63,470.15	309,421.19	345,171.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41,467,156.46	43,676,188.33	39,371,884.54	58,615,716.54
减：所得税费用	777,448.62	704,960.16	870,624.46	1,770,002.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40,689,707.84	42,971,228.17	38,501,260.08	56,845,713.7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689,707.84	42,971,228.17	38,501,260.08	56,845,713.7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8,541,648.34	714,502,767.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16,413.54	4,870,82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7,958,061.88	719,373,592.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4,338,606.84	348,705,079.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827,135.36	130,115,485.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818,481.57	91,031,09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38,835.98	198,486,35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423,059.75	768,338,01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35,002.13	-48,964,42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797.87	768,218.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0,687.30	30,5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95,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15,034.64	2,541,887.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34,519.81	5,340,675.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1,103,248.68	39,695,390.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413,98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103,248.68	51,109,370.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268,728.87	-45,768,694.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65,288.75	22,777,057.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65,288.75	22,777,05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634,711.25	-22,777,057.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00,984.51	-117,510,174.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457,612.32	265,297,960.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358,596.83	147,787,785.50

法定代表人：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 末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742,122.95	176,303,370.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507.00	61,071,42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987,629.95	237,374,790.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288,767.47	89,583,722.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185,113.13	42,072,314.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22,428.14	25,323,446.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29,263.73	131,344,69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625,572.47	288,324,17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7,942.52	-50,949,389.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60,000.00	3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87.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78,658.11	2,245,768.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47,245.41	35,245,768.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4,043,704.27	4,304,739.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3,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043,704.27	6,398,039.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196,458.86	28,847,729.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77,004.60	20,593,114.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77,004.60	20,593,114.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922,995.40	-20,593,114.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11,405.98	-42,694,77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37,419.91	53,255,979.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26,013.93	10,561,205.25

法定代表人：张治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建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莉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化股份自登记日起三年内,交易对方承诺不行使所持雷鸣科化股份的表决权。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3月28日,公司启动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用于归还银行贷款、矿山建设及运营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将相应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从投入使用到产生回报需要一定周期,公司净利润短期内不能得到相应幅度增长,每股收益指标存在下降的风险。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雷鸣科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毕前,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时,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时间:2016年4月18日;期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下一年年末	否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	2016年10月27日